

科莱博（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5000 吨聚合氯化铝、2500 吨结晶氯化铝、
年产 1550 吨医药中间体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 2800 吨项目
第二阶段项目（年产 500 吨 3-二氟甲基-1-甲基吡唑-4-甲酸
乙酯（A258））”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科莱博（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聚合氯化铝、2500 吨结晶氯化铝、年产 1550 吨医药中间体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 2800 吨项目第二阶段项目（年产 500 吨 3-二氟甲基-1-甲基吡唑-4-甲酸乙酯（A258））”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安徽聚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建设过程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

1.1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项目实际总投资：2550 万元，部分环保工程依托现有，环保实际投资：250 万元，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能得到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已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1）建设过程、环保审批及验收启动情况：

宿迁市科莱博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在宿迁市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投资 18550 万元建设三期项目，暨年产 15000 吨聚合氯化铝、2500 吨结晶氯化铝、年产 1550 吨医药中间体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 2800

吨项目。2016年10月，宿迁市科莱博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宿迁市科莱博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年产15000吨聚合氯化铝、2500吨结晶氯化铝、年产1550吨医药中间体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28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于2016年11月09日取得宿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宿环建管[2016]16号)。

2022年5月，3-二氟甲基-1-甲基吡啶-4-甲酸乙酯（A258）生产线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并进行生产调试。受宿迁市科莱博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技术人员于2022年6月对该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确认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

2023年5月宿迁市科莱博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更名为科莱博（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验收机构情况：

本项目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和编制验收监测报告。

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是通过国家资质认定的第三方实验室（证书编号:CMA161012050040），江苏省环保厅第一批考核认定的第三方专业检测公司。公司注册资金508万元，检测仪器设备共164台，主要检测仪器设备：气质联用仪、紫外风光光度计、风光光度计、色谱、原子吸收仪等。

本公司经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认定的检测范围有8类359个项目，其中水和废水82项；空气室内18项；空气和废气70项；土壤、沉积物和底质45项；固体废物和危险物品21项；噪声、振动9项；生活饮用水107项；化学有害因素7项。2017年4月资质新增检测范围：空气和废气3项、水和废水11项、土壤和沉积物12项、固体废物13项，共4类39个项目。公司检测范围包括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土壤和底泥、噪声和振动、生活饮用水等，基本覆盖了环境检测的各个领域，能为政府和社会各界提供科学公正数

据，并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报告。

（3）验收监测与报告编制：

2022.09.13~2022.09.16 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监测人员根据验收监测方案对该项目中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

（4）现场验收情况：

2023年5月30日，科莱博（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15000吨聚合氯化铝、2500吨结晶氯化铝、年产1550吨医药中间体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2800吨项目第二阶段项目（年产500吨3-二氟甲基-1-甲基吡唑-4-甲酸乙酯（A258））”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会（以下简称“第二阶段项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科莱博（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安徽聚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正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评以及批复等要求，查看了企业的验收监测报告，现场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监测单位与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的介绍汇报。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项目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科莱博（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5000吨聚合氯化铝、2500吨结晶氯化铝、年产1550吨医药中间体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2800吨项目第二阶段项目（年产500吨3-二氟甲基-1-甲基吡唑-4-甲酸乙酯（A258））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

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科莱博（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组建安全环保机构，配备管理人员，通过技能培训，承担该公司运行中的环保安全工作。

安全环保机构根据相关的环境管理要求，结合当地具体情况，制定公司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的生产操作规则和完善的事故应急计划及相应的应急处理手段和设施，同时加强安全教育，以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具体见表 1。

表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内容制度

名称	主要内容
环境保护组织和职责	规定了公司各个人员的环境保护职责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规定了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的周期，及维护要求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管理制度	规定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台账的填写、存放的管理要求
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规定了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维护费用的申请、落实相关规定
固废管理制度	规定了固废存储，出入库、转移等相关规定

(2) 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环评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的建设不涉及居民等敏感点的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2023年5月30日，验收组在现场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验收合格，验收组未提出整改意见。